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Earthas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泛亞環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8)

內幕消息 建議第二上市

本公佈乃由泛亞環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委任美國金融業監管局(「FIRNA」)註冊成員 National Securities Corp. 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證券投資者保護公司(「SIPC」)作為其有關本公司建議申請最高86,858,000股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於納斯達克或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NYSE」)上市(「建議第二上市」)的財務顧問及其他專業人士。有關FIRNA及SIPC的更多資料可分別瀏覽 www.frina.org 及 www.sipc.org。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廣泛的景觀建築及餐飲服務。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本公司完成收購思高環球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石墨烯業務。

董事會認為，建議第二上市(倘落實進行)將可在美國證券市場建立地位，從而進入目前尚未開發的美國投資者市場，有助拓闊本公司股東基礎、推廣本公司企業形象及進一步加強股份流通量。

就董事會所深知，納斯達克為就市值而言全球主要的證券交易所，為透過自動計算機網絡買賣股份的電子交易所，且並無實物交易大廳。有關納斯達克的更多資料可瀏覽www.nasdaq.com。NYSE為全球最早的證券交易所之一，為股票、期權、交易所買賣基金及上市的全球領先市場之一。有關NYSE的更多資料可瀏覽www.nyse.com。

務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由於建議第二上市須取決於多項條件及因素，且不能確保可獲得相關機構正式批准，故建議第二上市未必會落實進行。倘建議第二上市落實進行及倘本公司須就建議第二上市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任何申報、股東批准及其他規定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本公司將於適時遵守相關規定。

警告

由於建議第二上市未必會落實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泛亞環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達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達先生、陳奕仁先生、田明先生、楊鑾先生及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力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談葉鳳仙女士、黃宏泰先生及王雲才先生。